

都说做人难,难做人。做一个被老人喜欢的人,恐怕是最难了。老人,越老越敏感,越老越固执,都不喜欢看到自己不喜欢的样子和感觉。

孔子说过:“事父母,色难”。不怀心计、没有功利,对老人你能始终保持语气平稳、和颜悦色吗?

去年夏日的某个清晨,一位老人来电:“四海,周阿姨走了!”没等我缓过神来,又说:“周阿姨生前说过,‘等我死了,后事就找四海办。’你看咋办吧!”不可置疑,无法推卸。天大的事,我被周阿姨任命为“后事接班人”!

这事,与我父亲操办丧事有关。三年前,父亲去世。二十年前母亲过世后,父亲卖掉了复旦的房子,搬来与我们同住了。他是一位自律自强的人,时常把“人生三乐”挂在嘴上——助人为乐、知足常乐、自得其乐。自从同住一个屋檐下,衣食住行吃喝拉撒,任何令人麻烦和不悦的事,没有过。父亲洗澡,我帮着搓背;理发,我操刀修剪;吃药,女儿端来水杯;爱吃肉,太太下厨烧得大碗红烧肉……吃饭看报、散步睡觉,父亲无忧无虑地活到九十五岁。

所谓“风流不在谈锋胜,袖手无言味最长”的境界,大概不过如此吧。至于生死,父亲通透明白、早有交代。于是我决定将悲痛追悼会办成不同寻常的善丧!征得殡仪馆的理解与支持,做了不拘一格的大胆尝试:取代“催人泪下”的哀乐,播放大提琴曲《殇》,取下“沉痛哀悼”“永垂不朽”的标语横幅,换上绿草铺满的背景墙,在康乃馨圈成的镜框里镶嵌会心一笑的父亲遗像,灵堂前排放置供奉长者就座的座椅,我的主持让追悼会响起了掌声和笑声,女儿长笛一首勃拉姆斯《摇篮曲》送别爷爷……丧事,办得别开生面!

一直与我有微信互动的周阿姨,看到了我的朋友圈动态,半开玩笑地请先生向我转达了“委任”。后来,周阿姨的

记得老家的屋檐下,总是有一些神秘的伙伴。有次我倚在门框上看下雨,正在搓草绳的母亲说,家蛇也在数檐雨呢。

母亲的话把我吓了一跳。有爬行动物恐惧症的我赶紧把檐口巡视了一遍,没有发现蛇,倒是看到许多雨滴沿着檐口的麦秸秆

向下坠落,晶亮晶亮的,就像蛇的小眼睛眨来眨去。搜完了檐口,我又环顾屋檐,屋檐下有个很大的燕子窝,燕子每天穿过屋檐归巢的次数,绝对比我们几个加起来还多。

那时真是不懂事,贪玩,还和母亲顶嘴。母亲说,你们看看燕子,起早带晚的,一刻也不停,多勤力啊。“勤力”是母亲的口头语,意思是不惜力气。

燕子年年来我家,母亲不允许碰燕子窝,更不允许乱动燕子,免得吓坏了燕子。那时,在我小小的心里,天真地认为屋檐下的燕子也是母亲饲养的。

后来一个个长大,丢下母亲,离开老家,冒冒失失地来到了城市讨生活,油灯换成了日光灯,几乎是日夜不分。开始是不习惯的,后来还是习惯了在人家的屋檐下讨生活。有时会站在铝合金的窗户外思乡,恍惚,虚幻,想不出

“九十丧事”,我确实也办到了让老人满意,不像我父亲的那么“喜”,但至少没那么悲。周阿姨“走后”的一年多,我也常去看望老人。切身体会到,对待老人,要像欣赏秋天一样。经过了春天的盛开与绽放,又经过夏天的烂漫与豪华,秋天处于由强变弱盛极而衰之中,却又在残缺衰落中绽放饱经风霜的华彩,这恰是人生的最美风景。

欣赏老人,做一个被老人喜欢的人,不难。关键在于“三愿”:一是愿花时间,绝不在老人面前电话不断称自己有多忙或表现得坐立不安心神不定的样子,不让老人感到需要迁就和客套。面带微笑、气定神闲,让人相处不累、相安无事。二是愿花心思,在不经意间悄悄地解决一些老人想不到也做不到的生活困难,不要搞得大张旗鼓郑重其事的样子。一旦做好了,像没事儿一样,不让老人产生歉疚感和答谢感。三是愿陪吃饭。老人多半一生勤俭,大都有“共情”愿望——自认为好吃的也希望你喜欢吃。也许不合胃口也不想如自家的美味,但不要推托转身离去,应留下陪吃。同桌一碗饭,共情一辈子。亲情,是这个世界上最伟大的情感,也是最不需要理由的。

与父亲同住二十多年,又陪老人多次,我发现,受人欢喜的老人,都有“三爱”:一是爱护自己的身体,自律自爱,通晓“管好自己,是佛;好管别人,是魔”,坚信人体自愈能力,不过度依赖体检和吃药。明白只有自己不生病,才是对别人最大关爱的道理。二是爱静也爱闹。爱安静,爱独处,不烦人不黏人。一旦热闹起来,照样唱歌跳舞、动感喜乐十足。三是爱好专一。琴棋书画、文旅酒茶,总有一项乐此不疲感情专一的业余爱好。说起话来,声情并茂;讲到生死,轻描淡写。

一转眼,我自己也快六十了,行将步入“老年”行列。对照“三愿三爱”,继续做一个被老人喜欢的人。问题来了,我自己会成为一个人喜欢的老人吗?

檐雨的模样,家蛇眼睛一样晶亮的檐雨都送到下水道里了。谁知道有只燕子也跟着我,它几乎和我一样冒冒失失。它在我们单位找

只未完成的燕子窝“报到”,估计清洁工阿姨也是喜欢燕子的,她“忽略”了燕子带来的不便,时不时地去清扫落下来的“建筑材料”。燕子窝的工程在我们的工作日

进展得比较慢,到了双休日进展得比较快。用母亲的话说,这燕子“勤力”得很。

我本想等到燕子窝工程完成了拍张照片传到网上。偏偏还是没有完成。一个周一早上,刚刚上班的我发现地上的燕子窝,估计是遭到了强拆。后来发现不是这么回事,路灯的灯罩是塑料的,街过来的泥也不是老家农田里的黏土,只是公园里的沙土,待一干燥,燕窝自然坍塌。

那个秋天,政治处于事英雄的对象从北京空军大院来武汉空军大院。英姐拽着还是新兵小丫的我去武昌接站,让我从车头往后找,她从车尾往前找。我问,他长什么样儿?英姐掏出一张照片塞我手里:天庭饱满,地阁方圆,三山得配……

高兴得,她转头就带我去古琴台旅游,一路给我讲解知音:俞伯牙的古琴,弹给许多人听,可谁都不懂得。后来来了一个樵夫叫钟子期,听罢仰天,说伯牙一曲弹的是“高山”,又一曲弹的是“流水”。伯牙大喜而起:“善哉,子之心而与吾心同”……

英姐说“善哉”时我分了心。“天庭地阁”给她带来一台徕卡相机,去琴台为我咔嚓几张,是我跟她要的唯一奖赏。

那会儿古琴台没有门票一说。我们走过一池枯荷,拾级进门,在汉白玉方形石台前听千古传说。巍巍乎志在高山,荡荡乎意在流水。历来能有人当回事?我却当了真。当时不全懂,只是觉得知音美得不像话。

那像什么呢?“琴台”二字,让我知道了北宋有个书法家叫米芾,那天我问米芾:琴师弹的真是“高山”和“流水”吗?

上楼台,左仰望是龟山,右俯视是月湖。我立正挺胸笑傲江湖,该拍照了。不料英姐拿出相机后猛地一个跺脚:糟糕,没带胶卷。

说到德国啤酒,不免会想到三个“大”。第一个“大”是德国啤酒杯好大,喝啤酒有一种很豪迈的感觉;二是德国人酒量大,好像成天到晚在喝;三是德国男人肚子大,都是喝啤酒喝出来的,所以叫啤酒肚。还有德国人喝啤酒下酒菜是什么,是德国猪蹄,我们说的咸蹄膀,油里炸过,皮酥脆,肉质很紧,是诱人的玫瑰红色。还有很粗的香肠,蒜味的,辣味的等等。

我没去过德国,这些都是以前小说、影视剧中得知的刻板印象。德国当代青年肯定不是这样。德国啤酒我家倒是一直在喝,喝得最多的是黑啤。从年轻时买大罐的,渐渐买小500毫升,到现在已经改喝330毫升的小瓶子了。啤酒颜色漂亮,用玻璃瓶装最合适,可以同时欣赏它的泡沫、酒色。

我年轻时在日本住过几年,打工体验生活,在居酒屋当服务员。我发现喝啤酒的客人不亚于喝日本酒的。店里每天早上会到货一大桶生啤,接上龙头。我一开始不会弄,往菠萝格子生啤杯里装啤酒,一放都是泡沫,端给客人后,桌子上稍微放一会就变成半杯,客人很不满意,后来学会把杯子倾斜过来,缓缓放直,杯口存四分之一泡沫。大多数日本人酒量很差,生啤那么好喝,他们一两大杯就打倒了,不像中国年轻



流光 (中国画) 邵仄炯

时还没等我叹息完,燕子又开始了它的重建。再后来,又坍塌。我都不忍心了,用胶带把坍塌下来的部分泥燕窝粘上去。还给燕子钉过一只木燕窝,都是徒劳。在这个水泥的屋檐下,泥脚印是留不下的,泥燕窝也做不成的。可这只固执的燕子似乎和灯罩较上劲了,待到秋风起的

时候,它依旧没有放弃它的泥燕窝之梦。秋天越来越深了,一直等到爱美的女同事都穿上秋裤的时候,燕子不见了。

它去南方了吗?它还会回来吗?我常常于走廊上,仰着头,在这水泥屋檐下,看着灯罩上的那泥印迹发呆。

再次去琴台,我孤身一人,是第二年的初冬。这天寒风里看琴台,错觉在梦里。长廊冷清,老树枯藤鸟语皆孤寂。那时英姐已调到北京空军大院,正新婚燕尔幸福着。再约遥遥似无期。临走她拍着十八里相送的我,可是你得知道,因为“琴台之约”,十八九岁的你永在了。

我是否知道呢?这天特意路过那家照相馆,照相师认出了我,说,照片拍得好灵醒(漂亮),来取照片的那个兵姐姐为么斯(什么)不愿意把你挂橱窗里呀?

这个段子英姐从没见过过。我愿不愿意呢?英姐懂我的:好时光藏在心间,会更好吧?写到这里,感觉高山流水悠悠响在我心里。想起我对米芾的提问,顿悟伯牙和子期,一

在一块石头上闷半天不出一声。我不落忍。它弹自个脑瓜崩儿的,扎在了我心里。

出琴台,原本去老通城吃三鲜豆皮的计划取消,我们直奔照相馆。英姐说,再约吧琴台,今天怎么着也得先留下你的飒爽英姿。

人,让他们放开,可以喝十几杯。日本的啤酒品牌耳熟能详的很多,瓶装的,很清淡。日本男人很奇怪,他们自己不倒酒,好像自己倒很没有面子,一定要其他人倒,最好是女性倒,就开心了,喝进去的不是酒,是

全世界都爱喝啤酒

孔明珠

蜜糖。日本罐装啤酒特别普及,街上自动贩卖机生意最好的就是啤酒。小孩子刚刚学会走路,爸爸就带他去自动贩卖机买啤酒。上班族回家第一件事是打开冰箱拿罐啤酒解渴。女孩子同样,喝啤酒代替喝水。日本人喝啤酒下酒菜是什么呢,生鱼片、烤鱼、腌黄瓜比较有代表性。

我在美国也长住过很多次。美国人的啤酒文化是与摇滚乐、篮球、足球、沙滩联系在一起,狂欢的文化,吃汉堡包、薯条就啤酒,家里的后院大多数有烧烤炉,公园里也有烧烤架,做BBQ,烤牛排和各种串串。在国外从来没有听说过喝啤酒不要冰的,要常温的,而国内酒店服务员会问顾客,你是要常温的吗?

我们中国啤酒史当然也很长,国产品牌青岛啤酒、雪花啤酒驰名世界。在上海,我记得每天傍晚很

多小孩要去帮爸爸烤啤酒,大夏天,拿着热水瓶穿马路到街上熟食店旁边,糟坊小店,有桶装的生啤,很冰凉的,路上偷偷先喝一口也说不上。上海人喝啤酒下酒菜是白斩鸡、熏鱼、油泼花生米。我去青岛遇上啤酒节,在海滩上,生啤喝水一样,仿佛不要钱。青岛人下酒菜是小海鲜,蛤蜊、扇贝、皮皮虾、蛎子等等,当街露天摆桌椅,煎煮爆炒,夜市特别热闹,很让人兴奋。

在洋气的上海,年轻人崇尚啤酒文化,喝精酿啤酒的人越来越多。复兴西路上拳击猫精酿啤酒馆,夏天晚上总是闹哄哄的,特别是周末,或者有什么重大体育比赛,一边喝啤酒一边看球赛,以前外国人多,现在年轻人多。不知为什么,上海有些小马路比如永福路、巨鹿路面很小的烟纸店卖啤酒反而热门,大概因为便宜,不要座位费,大家站在门外,围成一堆一堆人,拿着酒瓶干杯,聊天。学外国人样,看似随意,落拓不羁,腔调比较自由潇洒。

长乐路“公路商店”卖啤酒的阿姨出名了,天一黑,男生女生涌过来,买了啤酒坐在她店门口的上街沿,在马路牙子上蹲着、坐着喝啤酒赶时髦。这些人,都不吃下酒菜,酒量不好的比较容易上头,适可而止才好。

看到上海如今雨后春笋般的苏式面馆,忽然记起当年陆文夫老先生曾请我吃过虾仁面。那已是十五六年前的事情了。当年陆文夫在苏州办《苏州杂志》,并开办了一家老苏州茶酒楼,由他的小女儿陆锦出任酒楼的总经理。陆文夫办酒楼主要是为了解决办刊经费的问题。老先生亲撰酒楼广告,曰:“小店一片,玩啥花头。无豪华装修,有姑苏风情;无高级桌椅,有文化氛围。”

想起陆文夫

沈琦华

我是去苏州组稿的,请诗人白桦联系陆文夫,陆先生回说写稿已无心力,就见面吧。我后来才知道,那段时间陆锦生了重病,这对陆文夫来说是个极其沉重的打击,他几乎放下所有工作,为女儿寻医问药,日夜操心。我这时提出前去拜访,现在想来,真是很唐突。

和陆文夫在老苏州茶酒楼见面,已近中午,先生便请后厨做了几道小菜,主食是虾仁面。陆文夫是美食家,据说一盘鸡丁端上桌,他只夹一块放进嘴里,就能断定是新鲜鸡肉还是冻鸡肉。虾仁是老苏州茶酒楼的招牌菜,陆文夫要求绝不能用冷冻的虾,虾仁的壳一定要手工剥,且在上浆时就要加足盐,便于入味。

酒楼里有副对联:“天涯客来茶当酒,一见如故酒当茶”。陆文夫爱酒在作家中是出了名的,酒龄长、酒量大,用他自己的话说就是“可以列入名仙的行列”。但那次见面,陆先生以茶代酒,且说话很少,很慢。

多年后和江苏作协的掌门人、女作家范小青说起与陆文夫的那次见面。范小青说对于陆锦,陆文夫是寄予厚望的,但从陆锦查出患病到去世,时间很短,陆文夫心情很悲观。陆文夫曾对朋友说:“没有办法,人生都是以悲剧来收场的嘛,几十年前我就明白到这一点。”陆锦走后第三年,陆文夫溘然长逝。

苏州见面后,我和陆文夫之间还有过一些通信,在最后一封信里,他给我写了句话留作纪念:“为人坚定而又宽容。”

客抚琴一客荷樵,官商角徵羽,也该是一种注定吧?

只是我比古人幸运得多。不用诗古文读,无需金石丝竹,只一张照片,就将军旅岁月永驻,不论从前或以后,被忘记或被惦记,即使海枯石烂,我都能有一种相见芳华的欣喜。

这会儿眼眶有点湿润。好想把这些文字连同“琴台之约”打包了点击发送键。隔着千里,不知英姐的春秋里,是不是也有和我一样的欣喜?

低眉凝思。说是写照片里的故事,不知怎的,我写成了这样。

十日谈

“全家福”承载的是家风、亲情和文化。

责编:杨晓晖

